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真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80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696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50069624_Attach01.pdf、1050069624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認識流行音樂輔助教材」國中教材，文化部已建置於專屬數位平臺(<http://popmusic.culture.tw>)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9月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50101052號函及文化部105年9月1日文影字第10520317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文化部原函影本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SEC 教務105/09/06 11:05



1050006887

有附件